

##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2019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四、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七、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现金的管理收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将闲置资金的理财额度提高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审议和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十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